



113 年度臺灣盃

全國飛鏢錦標賽 競賽規程

教育部體育署臺教體署全(一)字第 1130007640 號函同意補助

- 一、目的：建全全國各縣市飛鏢基層發展、促進校際交流，培育優秀飛鏢選手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長榮大學、中華民國飛鏢總會
- 三、承辦單位：長榮大學入學服務處、臺南市體育總會飛鏢委員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長榮大學體育室、長榮大學運動競技學系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飛鏢委員會、屏東縣體育會飛鏢委員會、高雄市飛鏢運動協會、桃園市飛鏢運動協會、花鳥風月有限公司
- 五、主要贊助：DARTSLIVE TAIWAN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5 月 26 日(星期日)
- 七、比賽地點：長榮大學 行政大樓 6 樓國際會議廳外廳，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。
- 八、比賽機檯：DARTSLIVE 2
- 九、比賽規則：中華民國飛鏢總會電子飛鏢最新規則。
- 十、比賽項目/參賽資格/報到時間/比賽賽制/報名費用/參賽名額/獎勵辦法：

比賽項目	新手組個人賽	青少年公開組個人賽
參賽資格	限各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或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	限未滿 22 歲青少年 (91 年 5 月 26 日以後出生者)
報到時間	上午 09:00	上午 09:30
比賽賽制	COUNT-UP 2 局總分合計，依序排名	(OI/OO)501-501-501 不讓級、不讓分
參賽名額	不限名額，大會提供每人餐盒 1 份、紀念品 1 份	不限名額
報名費用	免報名費、免投幣	報名費 100 元(報到後繳費) 免投幣
名次	獎項	獎項
冠軍		5,000 元+獎盃+獎品+獎狀
亞軍	第 1~4 名 獎盃+獎品+獎狀	2,500 元+獎盃+獎品+獎狀
季軍(2 名並列)		1,200 元+獎盃+獎品+獎狀
第 5 名(4 名並列)	第 5~8 名 獎牌+獎品+獎狀	600 元+獎牌+獎品+獎狀
第 9 名(8 名並列)	×	獎牌+獎品+獎狀

(報到時間逾時 20 分鐘未報到者取消資格)

- 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截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二) 本賽事不受理現場候補。
 - (三) 已報名新手組個人賽者不得同時報名青少年公開組個人賽。
 - (四)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z5nZ6>
 - (五) 報名完成請務必自行查詢報名狀況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Ljr3K>

(六) 如有問題請洽詢中華民國飛鏢總會官方帳號 Line @ctdf

(七) 報名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完成報名後即視同同意所提個資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。

十二、 青少年公開組個人賽比賽辦法：

(一) 青少年公開組個人賽預賽採小組循環，取前 2 名晉級單淘汰賽，小組循環將依下列順序比較後排位：

- (1)比賽場數勝場較多者 (2)比賽場數負場較少者 (3)總勝局數較多者 (4)總負局數較少者
(5)對戰結果勝者為勝方

※若經比較後仍無法確定晉級選手，將進行一局 COUNT-UP，勝者晉級決賽。

(二) 單淘汰賽由大會按照事先決定的淘汰賽(SKO Tournament)順序安排賽程。

(三) 每場比賽開始前，每位選手至多練習 2 輪(每輪 3 鏢)。

(四) 開鏢規則：第 1 局開鏢採 CORK(比紅心)規則，第 2 局由第 1 局之負方先行開鏢，第 3 局採 CORK(比紅心)規則。

(五) CORK(比紅心)規則：由飛鏢機電腦選擇由哪一方先行比紅心，選擇後由雙方各投擲 1 鏢，以投擲後飛鏢停留在靶面位置上最接近正中心者為勝方，若投擲後任一方之飛鏢未停留於靶面，則須再投擲 1 鏢，直到停留在靶面，能比較最接近正中心者。

若投擲後雙方之飛鏢，停留在靶面位置上，無法比較最接近正中心者，則雙方均須再投擲 1 鏢，投擲順序則與上次 CORK(比紅心)相反。

若第 1 位擲鏢者投在靶面正中心，則必須把飛鏢取下，讓第 2 位擲鏢者有機會可以擲到正中心。

(六) 501 單局 15 回合，未結束該局者，將以 CORK(比紅心)分勝負。

十三、 報到注意事項

(一) 為準時開賽，報到時間逾時 20 分鐘仍未報到，裁定取消資格。

(二) 請穿著整齊服裝，不得穿著拖鞋，服裝不符規定者，不受理報到及出賽並裁定棄權。

十四、 青少年公開組個人賽小組循環賽抽籤：於比賽當日上午報到截止後於現場以抽籤系統進行抽籤，抽籤結果公告於現場。

十五、 領獎注意事項：獲獎選手未能於當日領獎，視同放棄領獎資格，賽後亦不得申請補領。

十六、 比賽細則：

(一) 其他比賽細則於比賽會場另行公告，凡規則有明文規定或口頭說明等補充，均以大會裁判之判決為最終判定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(二) 為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度進行，選手不得異議。

十七、 比賽罰則

(一) 報到檢錄須出示有照證件供大會查驗，無法提出者以棄權論並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(二) 比賽進行中嚴禁未比賽選手提示比賽中選手，比賽中一律不得接打手機，違反者以「違反運動員精神條例」裁定棄權。

(三) 每場比賽經大會公告開賽後，逾時 5 分鐘未出賽者，經大會確認後該場次裁定棄權。

(四) 若有冒名頂替之情事，冒名者以及被冒名者，皆以「違反運動員精神條例」論，處以棄權論處外並請離會場，其所參賽紀錄一律取消、裁定棄權，並不得再參賽。

(五) 選手均應遵守規則及大會紀律，不得以抗議手段或不良言語向大會裁判及賽程人員有不理性之行為，違者大會有停止該選手比賽之權利。

(六) 非當場比賽之選手，不得進入比賽場地內，比賽已結束之選手應迅速離開比賽場地，不得藉故停留在場內。

- (七) 比賽僅能練習空鏢，嚴禁開啟任何遊戲模式，情節嚴重者裁定棄權，並不退還報名費用。
- (八) 已遭大會裁定棄權者，不退還報名費。
- (九) 如有發生互毆、侮辱裁判等嚴重情節發生，除停止該選手出賽外，並報請警察機關處理，並停止該選手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各項比賽一年。

十八、 申訴：

- (一) 凡比賽發生非規則或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審判委員會決定，其決定即為最終判定。
- (二) 參賽資格申訴應於比賽開始前提出，其他申訴均應在該比賽後一小時內由選手或教練主動提出，並先繳交申訴保證金 3000 元，否則不予受理；申訴成立時保證金將全額退還，若申訴未成立，保證金則予以沒收。
- (三) 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判定。
- (四) 本賽事設有申訴管道，均須依照程序提出，非參賽隊職員者無權提出申訴。

十九、 競賽管理

- (一) 由本會負責各項競賽技術工作。(二) 審判委員、裁判員由本會聘請之。

二十、 保險事項：本比賽舉辦期間活動公共意外責任險由本會負責辦理，各參賽選手請務必依自行需要投保人身險事宜。

二十一、 本競賽帶隊教師、指導教練、參賽選手、裁判員、工作人員，得依大會秩序冊所列名單由所屬學校依權責准予公(差)假辦理。

二十二、 本賽事將安排進行網路直播，報名後視同同意將參與本次比賽期間之肖像權，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進行全程攝錄影、複製、製作各式文宣，或於電視、廣播及網站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、重製、編輯等非營利之推廣運用。

二十三、 本規程修正時亦同，未盡事宜現場另行公告。

二十四、 比賽相關資訊

- ◆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官網 <http://www.twctdf.com>
 - ◆長榮大學入學服務處 <https://dweb.cjcu.edu.tw/admission>
 - ◆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FB 粉專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hineseTaipeiDartsFederation>
 - ◆DARTSLIVE TAIWAN 官網 <https://www.dartslive.com/tw/>
 - ◆DARTSLIVE TAIWAN FB 粉專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dartslive.tw>
- 二十五、 比賽會場交通資訊 <https://www.cjcu.edu.tw/tw/about06.php>

DARTSLIVE 校園合作方案

飛鏢一點也不難！
#DARTSLIVE #校園合作 #飛鏢樂趣

- 飛鏢機台放置
放置於教室
或受校方保護的區域
- 學校支持
—飛鏢耗材由校方借出保管
—提供穩定網路連線
—簽約2年，搭配校園飛鏢課程
—學校教師通過DARTSLIVE講習
- 賽事資源
—線上校園聯賽
—線下多元賽事
- DARTSLIVE公司支援
—擺放飛鏢機台免費
—提供第一次的100支鏢及500個鏢頭
—每月5000元遊戲金贊助課程教學費用

實際教學分享



校園活力飛鏢樂趣，提供多元、安全且吸引學生的體育課程，DARTSLIVE 與您共創！

聯絡方式: PonyChang
pony.chang@dartslive.com

